



笃信圣经长老会 班丹加略堂

201 Pandan Gardens Singapore 609337

电邮: mandarin@calvarypandan.sg

网页: <http://calvarypandan.sg/mandarin-ministry>

电话: 65609679 传真: 65663806

崇拜聚会时间: 主日早晨八时正

资深牧师: 杜祥和牧师

牧师: 郭全佑牧师

干事: 黄玉莲姐妹

周刊

17/06/2012

2012年主题: “**儆醒祷告**”

亲爱的读者,

1. 涂鸦: 艺术还是破坏?

2012年6月6日的海峡时报刊登了文章“艺术家被捕掀起破坏公物之辩论”。这激发了长期存在的辩论,“涂鸦”是什么?是艺术还是破坏?

首先,何谓“涂鸦”?这是在公物的表面比如墙壁或其他建筑物(灯柱、交通灯等等)上乱涂(或画画)。一个众所周知的涂鸦案件就是一位外国人在地铁列车上画画,结果被捕定罪。

其次,何谓“破坏”?这是指破坏或毁掉产业,通常是指公共产业。

6月6日海峡时报所报导的案件是关于一位女艺术家,在两条公路上画画而被捕。这引发了两个状况: a) “何谓涂鸦”辩论被重提以及 b) 一夜之间网上涌现对那艺术家的支持 - 大约9000个写博客的人为这违法行为表示支持。

读者们或许想知道我为何报导这则新闻。我有两个理由。第一,任何守法公民,尤其是基督徒,都不应该违反法律,何况这是为了公众利益、保护

公物而立的好律法,因为涂鸦尽可以在私人产业上涂。第二,一夜之间出现了9000个同情者支持这当众违法之士。

2. 对于违法者的态度

若要做个结论(或许仅从表面上理解),有9000个同情者上网“支持”一个不法行为。如果有许多(甚至大多数的)支持者是从国外来的,这也不足为奇。

前些时候,当我在澳洲,也有类似的辩论。(在一所澳洲大学,设有一个涂鸦艺术的部门)所以,只要假以时日,耐心游说,也能在新加坡带来同样的改变!(愿神恩待我们。)

我的第二个观点:通过互联网的即刻反应。一件事(无论好或坏)能够以“闪电式的速度”传播全球、毫不受控制,这是令人生畏的现象,除非能及时采取保护措施。

因此,我觉得必须要有管制措施。

3. “必须设立阻止污物的管制”

根据海峡时报(2012年6月4日)的报导,马来西亚前首相马哈迪医生说道:“我没有意识到互联网的影响力 - 败坏道德观念的影响力...产生问题...”现在,他提倡采用审查制度以阻止污物并惩罚那些败坏年轻人思想的人。这是何等确实与必要的!但是,“污物”无孔不入 - 无论老少都能被侵入。(千万别以为上了年纪就能免受“少年的私欲”的诱惑。),

我从未忘记多年前所发生的一件事,我到医院为一名会友作牧者探访,那是一位八十多岁的老年人。我随意问问护士(要离开时),“他情况如何?”答案:“他双手太活跃...”接着轻声说:“我很怕他...他摸...”所以,何需审查制度倒是要“自制”!一个人惟有“顺著圣灵而行”那么就“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”(加拉太5:16)。审查制度作用不大,但是圣灵的“内心节制”才是最终的保护措施。

4. 基督徒扮演什么样的角色？

我想不出还有比使徒保罗更能作为基督徒“榜样”的。读一读他所写给腓立比教会的：“照著我所切慕、所盼望的，没有一事叫我羞愧。只要凡事放胆，无论是生是死，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。因我活著就是基督，我死了就有益处”（腓立比书 1: 20 - 21）。

基督徒若有多余的时间与精力应该积极作见证，或从事有益的社会服务，比如到养老院或类似的疗养院帮助那些无依无靠的一群。基督徒绝对不能违法、破坏他人产业。

读者想知道神为何如此容忍等待（祂为了让挪亚造成方舟等了一百年），因为神“不愿有一人沉沦，乃愿人人都悔改”（彼得后书 3: 9）。

但愿基督徒读者们在这“末世的日子”都忙着参与天父的事工而不是专管别人的闲事。

最后，我们以使徒彼得的话语作为总结：“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销化，你们为人该当怎样圣洁，怎样敬虔，切切仰望神的日子来到。在那日，天被火烧就销化了，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。但我们照他的应许，盼望新天新地，有义居在其中”（彼得后书 3: 11 - 13）。

神祝福所有的读者！

主内资深牧师杜祥和牧师

属灵操练（六月份）

金句背诵

（马太福音 7:15-16 上）

你们要防备假先知；他们到你们这里来，外面披着羊皮，里面却是残暴的狼。凭着他们的果子，就可以认出他们来。

（马太福音 10:28）

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，不要怕他们，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，正要怕他。

读经运动

新约圣经： 约翰福音 12 章到第 16 章